

法治头条

暑期来临，法院提醒——

对兼职信息仔细甄别

本报记者 魏哲哲



洪 琥绘(《讽刺与幽默》供图)

“帮忙取个包裹，跑一趟腿，就能赚500元”……这样的兼职“好事”，听起来轻松又诱人，但背后可能隐藏着巨大的法律风险。天上不会掉馅饼。看似“高薪”能获得利益，实则付出惨痛代价。实践中，有不法分子抛出“高额跑腿费”的诱饵，要求“兼职跑腿者”按照指令，逃避侦查、隐蔽交易、避开监控、隐瞒工作内容，打着跑腿、兼职的幌子做违法犯罪之事。暑期来临，年轻人关注兼职信息的多起来。“只是帮忙，不算犯罪”，类似的说法对吗？近日，记者采访了相关办案法官，请他们介绍“高薪跑腿”类案件的犯罪套路和特点，分析相关法律责任。法官提醒，对跑腿兼职信息一定要辨别是否存在可疑之处，不要被不法分子的说辞蒙蔽，掉入其精心设置的陷阱。

跑腿代购黄金，竟是电诈洗钱

为了改善生活，毛某加入不少兼职招工的微信群。一次，毛某在招工群里看到一则用工广告：“只需要到金店代购，便可支付高昂跑腿费”。被“高薪”吸引的毛某，立刻联系上了发布者，表示自己有意愿参加。发布者随即交代毛某：“机灵一点，买黄金后万一发现不对劲，过几天再去取。”同时，发布者还向毛某承诺，事成之后给“跑腿”报酬。此后，毛某与唐某、房某根据“指示”，持他人银行卡到金店分批购买黄金，并相互望风接应。在上海市黄浦区某金店购买黄金时，毛某等人不关心款式价格，却买下大量现货，但在离店时又表示之后再来取走黄金。店员发现异常后，及时报了警。三人再次到该店取黄金时，被民警抓获。毛某自述，发布人的指令不合常理，自己心里知晓购买黄金的钱款来路不正，是上游犯罪所得，但抱着诈骗案不是自己实施、诈骗行为与自己无关的心态，为发横财而“跑腿”。经查，毛某、唐某和房某三人共计刷卡消费219万余元，其中涉及电信网络诈骗款共计183万余元。

云南德宏边境管理支队探索生态警务，助力村民实现产业转型、思想转弯

犀鸟谷响起快门声

本报记者 杨文明

山路蜿蜒，鸟鸣相伴，云南德宏边境管理支队芒允边境派出所民警王勇带着记者漫步犀鸟谷。王勇用两个反差鲜明的场景形容生态警务的变化：过去，“砰”一声枪响，大鸟应声而落；现在，“咔”快门轻按，犀鸟喂食瞬间定格。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地处中缅边境，原始森林密布，目前已记录720余种鸟类在此栖息。可早年，山林里打猎者的枪声不时出现。“野生动物，过去是村民用来‘打牙祭’的食物。”王勇说，早年自己上门收枪，阻力不小：有的闭门不见，有的干脆把枪藏进深山。破解难题的转机，来自德宏生态警务的探索实践。芒允边境派出所立足实际开展工

作，统筹生态保护、民生增收和边境稳定，民警巡逻途中随身携带望远镜、普法宣传册。“一边巡查边境动态，一边监测鸟类、收集生态数据，巡逻日志成了专属‘生态台账’。”王勇介绍。“关键要让群众从‘不敢打’变成‘主动护’！”王勇说，脱贫攻坚期间，盈江县发展观鸟经济，引导石梯村民从过去的打鸟转型变为帮助摄影师拍鸟。“我们入户宣讲法律法规，警民微信群每日推送生态科普，村寨广播早晚循环播放护鸟宣传内容。”王勇介绍，如今山谷中枪声消失，快门声响起。曾经的猎人密春华，如今转型为村里优秀的观鸟向导：“以前打鸟，现在

他的注意，有人高价委托代送电话卡、银行卡等物品。在明知这些物品可能被用于违法犯罪活动的情况下，许某仍被“轻松赚钱”诱惑，主动添加对方微信，按要求下载注册软件，并与上线邓某取得联系。随后，邓某向许某提供了一部“工作手机”，通过手机内的“飞机”软件下发代取、代送任务。从2024年10月初至2025年1月20日，许某累计完成10余单“两卡”类快递代送业务，获利1.2万余元。今年2月，公安民警找到许某核实相关情况。许某虽立即停止相关业务，但为时已晚。“许某为获取非法利益，明知他人利用电话卡、银行卡实施网络犯罪活动，仍提供代取、代送的帮助行为，非法获利数额较大，情节严重，其行为已触犯刑法关于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的规定，应当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新源县人民法院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判处许某拘役三个月，缓刑四个月，并处罚金两千元；作案工具手机及违法所得一万余元依法予以没收。“当下，仍有不少人存在‘不直接参与诈骗就不犯罪’的认知误区。实际上，提供技术支持、资金转移、推广引流、代送‘两卡’等帮助，均可能构成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涉案人员将受刑事处罚，还会被联合惩戒，银行、支付及手机卡业务将会受限。”新源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负责人费君提醒，切勿贪“轻松高薪”，要妥善保管个人“两卡”等信息，不出租出借出售，谨防沦为犯罪帮凶。

寄送“特殊”物品，充当贩毒“工具人”

本是配送美食、挣辛苦钱的外卖员高某，

链接

莫为犯罪当“车手”

汪 斌

近年来，互联网平台、社交群组内打着“高薪跑腿、轻松日结”旗号的兼职信息层出不穷。部分群众被高额报酬诱惑，抱着“本人未直接犯罪，跑腿无关紧要”的侥幸心理盲目接单，沦为黑灰产业的犯罪“车手”，触碰法律红线，受到刑事处罚。高薪代买黄金并非轻松兼职，实为协助犯罪分子洗白赃款。一些不法分子为洗白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赃款，以高额佣金招揽人员代购黄金，通过黄金易变现属性拆分转移涉案资金，是典型的新型洗钱手段。此类交易酬劳畸高、方式隐秘，明显违背正常市场交易规律，综合各类异常情形可依法认定行为人明知资金是犯罪所得，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跑腿代送“两卡”并非简单送货，实为协助网络犯罪搭建作案通道。一些不法分子以“简单送卡，轻松赚钱”为噱头，招募人员转运、递送银行卡、电话卡，这些卡多被用于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赌博收付款和通

本版责编：魏哲哲

版式设计：张丹峰

今年4月，德宏州举办全国首个边境农民生态摄影展，展出石梯、大谷地两村10位农民摄影师的109幅作品。曾经握猎枪的双手，如今也端起摄影设备，珍稀鸟儿飞越林海画面被一一定格。最吸引人的，还是犀鸟。走到8号鸟塘前，王勇递给记者一个望远镜，说：“用这个看得更清楚。”远处一棵大树树干上，隐约有个树洞。村里搭建的摄影棚内，“长枪短炮”排成一排，齐刷刷对准树洞，静等雄性犀鸟捕食归来。“一个机位150元，吃饭、住宿另算，一个拍鸟摄影师少说也要给村里带来上千元。”少了破坏生态的案件，民警将更多精力放在了处置求助类警情上。王勇说，如今最主要的警情一是野生动物救助，二是游客求助。今年3月，一名外地观鸟者在山林不慎遗失价值20余万元的专业镜头。焦急之下，观鸟向导带他赶到警务室求助。王勇一边在警民微信群发布消息，一边调取监控，没多久，村民便反馈找到了镜头。轻声交谈间，雄性犀鸟出现在远处林间。大家很快静下来，只剩相机快门声“咔嚓”一片。（陈敏参与采写）

金台锐评

法律对商标的保护，肯定的是商标背后的信誉，鼓励的是靠品质说话的竞争力

买了“手打挂面”“手擀挂面”，结果发现“手打”“手擀”竟是商标，包装标着“多半桶”“多半袋”，谁承想“多半”才是“牌子”……近年来，“心机商标”的套路频频引发消费争议，市场乱象亟须治理。剑指“心机商标”，日前修订通过的商标法进一步完善规定，针对“以误导公众的方式使用注册商标”等行为加大打击力度。这意味着，商家未来再打着商标幌子欺骗消费者，就将面临更加严厉的处罚。揭穿“心机商标”对消费者的精准“套路”，首先就得戳破其所谓的“合法外衣”。“心机商标”往往在商标注册、使用上煞费苦心，大玩文字游戏的有之、刻意给商标“乔装打扮”的也有之，导致消费者误以为自己是在为品质或情怀买单，殊不知已经“踩坑”了。这番操作看似规避了虚假宣传，却不过是自以为合法合规的掩耳盗铃，改变不了其对消费者知情权、公平交易权等权利造成侵害的事实。商标乱象治理，关键在于打破深层的利益链条和驱动机制。从生产企业到商标代理，“心机商标”的明知故犯背后，往往有相同的行为逻辑——在立竿见影的利润诱惑面前，对违法后果心存侥幸。如果违法成本不足以遏制违法冲动，就可能导致商家以此谋取不正当竞争优势和利益，进而在市场上出现“劣币驱逐良币”。

让“心机商标”白费心机，治理行动已经展开。数据显示，2023年以来，国家知识产权局已驳回127.3万件易误导消费者的“心机商标”申请。新修订的商标法不仅新增投诉举报机制，也明确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如加入了“处违法经营额五倍以下的罚款”等规定。一套源头堵、中间管、末端罚的法治“组合拳”，不仅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更捍卫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小小商标，也关乎竞争生态、创新生态。法律对商标的保护，肯定的是商标背后的信誉，鼓励的是靠品质说话的竞争力。当一些企业不重视技术创新，而注重“活术创新”，当一些企业苦心经营的品牌被投机者恶意抢注、坐享其成，这显然就偏离了商标本应承载的价值。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商标权作为一种重要的知识产权，对于形成市场良性竞争和呵护创新创造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国正从品牌大国迈向品牌强国，擦亮法治底色才能护航企业闯出更大的市场空间。

对于优化营商环境来说，乱象治理应成为一场淘汰投机、鼓励诚信的生态升级。品牌的根基在于诚信经营，在商标上动手脚有可能赢得一时销量，但最终会丢掉消费者的口碑和企业的未来。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推动形成诚信经营、守法经营的市场文化，让“一味走捷径”的“心机”无处藏身，让“老实做产品”的企业行稳致远，这是消费者和诚信企业的共同期待，也是让市场回归品质竞争、实现良性循环的基础之策。

以案说法

志愿填报有承诺 滑档退费却成空？

本报记者 张天培

某省考生王同学的高考之旅，因未能实现的保底承诺，让家庭在焦虑之外更添了一份失望。王同学的母亲郭女士通过网络直播了解到北京某公司的高考志愿填报服务。2024年6月，她与该公司工作人员唐某取得联系。郭女士对复杂的退费条款表示疑惑，特别是询问“滑档了，费用退款吗”时，唐某承诺：“只要滑档，必然是退费的，而且这个事也不会出现。”此后，郭女士支付了3980元服务费，并与北京某公司签订服务协议书。协议中包含诸如“一旦接收最终志愿表并录入填报系统，视为服务终止，扣除全部咨询费用”“若考生不按甲方提供的一对一方案进行志愿填报，无权要求退还费用”等条款，但也约定“填报结果出现退档、滑档现象申请退费”可全额退费。

服务开始后，北京某公司的规划师根据王同学的分数和位次，并结合郭女士只报公办学校的要求，提供了数版志愿方案。最终，他们按照双方确认的相关方案完成了96个平行志愿的填报，并全部选择服从调剂。然而，录取结果公布后，王同学在本科常规批次志愿填报中遭遇滑档。郭女士立即联系北京某公司要求退款，却遭到拒绝。协商无果后，郭女士诉至法院，要求退还服务费。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本案争议焦点在于北京某公司员工滑档退费承诺的法律效力，以及合同中相关格式条款的效力问题。关于承诺效力，唐某作为某公司从事高考志愿填报咨询业务的对接人员，其与郭女士就服务内容、费用及退款条件等进行沟通洽谈的行为，属于履行职务的行为。依照民法典相关规定，该承诺对北京某公司发生法律效力。该承诺内容具体明确，对消费者是否订立合同、支付费用产生了决定性影响，构成双方合意的重要组成部分。某公司事后以合同条款否定其工作人员在先作出的明确承诺，有违诚实信用原则。鉴于王同学出现滑档情形，双方约定的退费条件已经成就，北京某公司应当按照其承诺履行退款义务。北京三中院判决某公司退还郭女士服务费3681元（已扣除299元志愿规划卡费用）。当前，部分机构利用信息不对称，在营销阶段作出夸大或虚假承诺吸引客户，一旦出现纠纷，则搬出精心设计的格式条款推卸责任。法官提醒，消费者在选择服务机构时，切勿轻信口头承诺，务必仔细审阅合同条款，特别是关于服务效果、退款条件、违约责任等内容。对于销售人员的重要承诺，应尽可能通过微信、邮件等可留存证据的方式予以确认，或要求写入合同补充条款。在履约过程中，注意保存沟通记录、付款凭证、方案版本等证据。一旦发生争议，勇于通过协商、投诉或诉讼等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让「心机商标」白费心机

张 穗